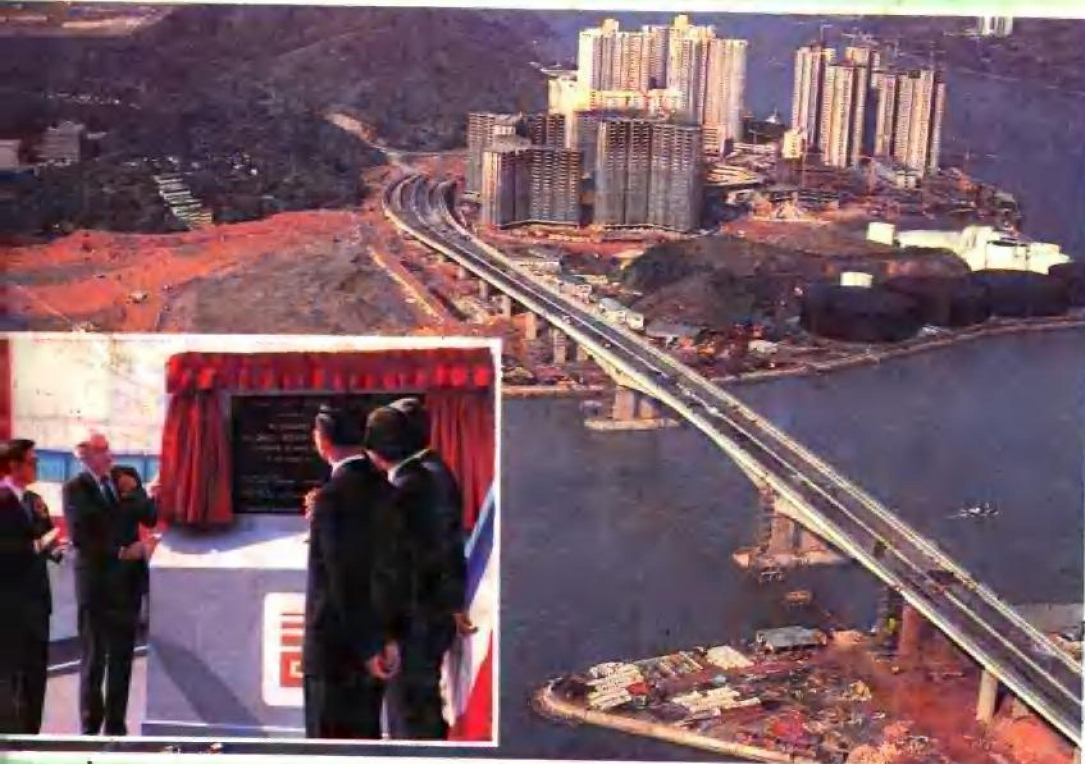


看港年鑑

1988



第—四—十—一—回

華僑日報印行

應忘記88直選爭論放眼將來

吳國基

一九八七年本港出現重大金融風暴，恒生指數一日下跌逾千點，可喜者為本港經濟發展情況良好，並未受到嚴重影響。政制發展方面，八八年應否直選的問題，引起激烈爭論，且餘波未了，幸而未發生動亂。

本港股市與期指風暴，主要受到美國股市下挫影響。八七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恒生指數狂瀉超過四百二十點，由對上一週收市的三千七百八十三點二，跌至三千三百六十二點三九，創本港股市一天中下跌點數最多的紀錄。與股市有密切關係的恒生指數期貨，經兩度停板後，最終亦全部停止買賣。該日「黑色星期一」，揭開金融風暴序幕。

十月二十日上午，聯合交易所董事局舉行會議後，宣佈當日起停市四天。主席李福兆解釋，停市希望市民藉此冷靜下來，及有時間清理積壓交收。恒生指數期貨亦於股市決定停開後採取相應行動。

可惜復市後情況不獨沒有改善，反而變本加厲，暴跌一千一百二十多點，再創下跌點數最多紀錄，成為第二個「黑色星期一」，遂引起部份立法局議員、金融業人士及股民不滿，質疑聯合交易所所有否權力及是否需要停市四天。

港府曾聘請專家來港商討救市，一再動用外匯基金，並配合減息行動，股市風暴才告穩定下來，但受損經紀及股民均表不滿，茅頭直指停市決定、股市交收及期市結算制度。

是次股市風暴，顯示本港股市存在問題，亦令市民懷疑主管金融事務的官員能力是否不足。希望政府委出的證券業檢討委員會，能徹底檢討，提出建議，盡快建立完善的股市制度。

至於政制爭論則已持續數年，香港政府按照原訂日程表，於一九八七年五月二十七日發表政制檢討綠皮書，就立法局、市政局及區議會的三層架構政體，列舉多項選擇，並觸及直接選舉的問題，卻無提及八八年有否直選，亦未提及行政局的角色。

政制檢討綠皮書對各項事項提出各種選擇，政府並無自己的意向，檢討範圍與八四年綠皮書比較，亦未得保守，引起民主派人士不滿，認為是倒退的行動，親中評論者則指綠皮書違反中英聯合聲明。

而港府高官一再聲明，政府對政制檢討無既定立場，各項選擇由民意決定，並於八七年五月二十八日成立民意匯集處，收集市民對綠皮書的意見，向港督會同行政局

提交報告。

在四個月諮詢期間，民主派發動大型集會、簽名運動及民意調查，爭取八八年直選。工商界則公開聲明反對八八年直選。另一方面，有消息指親中國體發動屬員去函民意匯集處，表示反對八八年直選。

八八直選之爭，支持與反對者針鋒相對，爭持不下。民意匯集處共收到十三萬四千多份意見書，其後發現二千多份意見書，其中包括支持及反對八八直選，交警方調查，港府表示意見書對民意匯集報告並無影響。

民匯處報告書如期於八七年十一月四日發表，顯示絕大部份人士原則上支持立法局有直選議席，但祇有三分一贊成八八年直選，約有半數反對。

另外，民匯處委託調查公司進行的兩次民意調查結果，顯示祇有百分之二十五及十九市民贊成直選；而私人獨立公司進行的四次調查，有超過四成受訪者贊成八八直選。兩項調查結果有明顯差別，引致民主派人士非議，指政府誤導市民。支持八八直選的人士，對民匯處計算支持八八直選的人數，不計入二十三萬簽名的人數，卻記錄七萬份反對八八直選完全相同的信件，更表示強烈不滿。

民主派人士指政府歪曲民意，組織遊行與靜坐示威，以表憤懣。政制發展之爭幸未導至動亂，卻難免在市民心中引起不安。

在一片爭論聲中，「代議政制今後發展」白皮書如期在一九八八年二月十日發表。白皮書就直選問題指出，立法局八八年不會有由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席，九一年則有十個由分區直選產生的議席，取代由區議會選舉團選出的十個間選議席，但保留市政局及區域市政局兩個特別組別各自選出一位立法局議員。

白皮書另外指出，由一九八八年開始，立法局成員組織寫作更改：(甲)立法局官守議員維持十位；(乙)委任議員人數由二十二位減為二十位；(丙)由功能組別選出的議員由十二位增至十四位；(丁)由選舉團產生的議員人數維持不變。

至於區議會和兩個市政局關係的問題，白皮書指出，市政局在一九八九年由三十位增至四十位，包括原有十五位委任和十五位民選議員，及來自區議會的十位新議員。而區域市政局的任務和成員組織保持不變。到一九八九年三月市政局選舉時，市區的十個區議會各自選出一位代表加入市政局，屆時市政局議員將不再出任市區區議會的當然議員。

政制白皮書遭民主派非議已屬意料中事，市政局、部份區議員及若干團體亦分別對白皮書的部份建議表示不滿。

爭取八八直選的團體，批評港府不依民意於八八年推行直選，及受到中國影響。他們紛紛表示不接受白皮書並實行禁書抗議。部份區議員則不滿意九一年取消選舉團，認為政府貶低區議會地位。

市政局議員對選舉十名區議員進入市政局表示強烈反對，認為沒有顧及市政局將來的前途。他們憂慮各區區議會互相爭持獲得同樣設施，漠視整體需求及浪費公帑，必然妨礙市政局的工作。

部份要求列為功能團體不獲接納者，例如鄉議局及旅遊協會也表示不滿。鄉議局亦焚燒白皮書以示抗議，且一度林葛政府的活動，並醞釀退還勳銜。

1988

香港年鑑

第四十一回

序文

政制白皮書雖引起部份市民連串不滿行動及無數反對之聲，但亦獲得大部份工商界及專業人士歡迎，他們認為九一年立法局始有直選是恰當和循序漸進的做法，對香港的繁榮安定有幫助。

八八年雖已肯定立法局並無直選，但民主派仍不罷休，繼續以不同形式的行動爭取。終導致三月份立法局辯論白皮書時，出現針鋒相對，激烈爭論的現象，可能引發社會不安情緒。

從「代議政制今後的發展」白皮書內容顯示，將以三層架構為代議政制進一步發展的基礎，而各層次的責任應予明確界定，避免重複。同時，三個層次應有效地互相合作，聯繫的方法應讓每一層次能向對上一層次充份表達其意見及關注事項。而選擇每一層次成員的方法，應使各組織能夠密切接觸到廣大市民的意見，及與該組織工作特別有關的各階層的意見。

三層架構分工合作，符合目前本港需要，亦有利整體發展，雖然市政局議員不滿區議會選代表進市政局的方式，部份區議員反對取消選舉團，均屬細節問題，不影响三層架構的原則。

另外，從白皮書建議中，顯示政府希望區議會工作集中地區事務。而區議會選代表進市政局，卻取消選代表進立法局，顯有降低區議會地位的含義。

政府取消立法局選舉團十個議席，改為分區直選，雖遭部份人士病詬，惟在目前香港的情況來說，此方式較容易推行，及獲較多人士接納。區議員晉身立法局的機會無疑削減了，有志投身立法局工作的區議員則可在分區直選中出線。

從一九九一年起，區議會祇選代表進市政局，不能選代表進立法局，顯示區議會地位在市政局之下，明顯劃清三層架構，亦無違背設立區議會的原意，不影响區議會功能、運作。

至於政府希望區議會集中地區事務的諮詢，勿管中央政策事項，則有待商榷。因為區議會為最瞭解居民的議會，有義務反映低下階層的意見。雖曰將來有直選立法局議員反映民意，作為地區性議會，區議會在地區事務提出意見之餘，應繼續就影响全港市民的事項，進行有組織的諮詢，向政府反映小市民的心聲。

增加功能組別的議席，雖遭部份民主派人士非議，反而贏得廣大市民支持，卻出現「僧多粥少」的問題。尤以鄉議局更表不滿。

但白皮書內容難以更改，鄉議局林葛政府活動，很可能影響作為政府與鄉民溝通橋樑的功能，跟爭取列為功能團體，加強向政府反映民意的原則有所抵觸。另一方面，爭取成為立法局功能組別的團體眾多，功能組別議席卻難在短期內劇增，實難令各團體均滿意。

當然，鄉議局具有其獨特的歷史背景，反映鄉民意見，協助政府在鄉村推廣各項政策，實功不可抹。雖然新界許多地方已發展成新市鎮，非原居民遷入新界逐年增加，鄉村角色似不及以往那麼重要，新界原居民人數仍眾多，他們與新遷入者仍有不同，政府亦不應忽視他們。

政府或認為立法局已有區域市政局及新界區議會選出代表進入立法局，可以反映新界居民的意見。但該等代表由區域市政局及區議會選出，難以純然代表及反映鄉議

局的意見，故在九一年立法局結構進一步改變之前，政府未將鄉議局列為功能組別，應確保立法局委任議員中，必須有足以代表鄉議局的議員。

另外，白皮書否定一九八八年立法局直選，確定九一年才實施，顯示本港政制發展符合「銜接基本法」的目標。此舉備受民主派抨擊，指港府發展代議政制受到中國干預。從另一角度看，乃中、英、港政府面對現實，為香港整體利益而作出協調。

代議政制發展可說是香港人普遍意願，唯香港已進入過渡時期，到一九九七年七月，香港主權將交還中國，成立特區政府，因而政制發展的模式及步伐，極受中國關注，恐防九七前政制架構，跟特區政府政制構想出現巨大差異。

當然，在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之前，香港仍歸英國管治，港英政府有權決定香港的政制模式，中國無權亦強調不干預。但雙方若意見分歧，各走極端，特區政府完全推翻九七前的政制，屆時必會出現嚴重動盪，實非香港之福。

港英政府在白皮書中清楚寫出，政制發展須同時符合香港人的願望和基本法規劃的架構；中國政府亦「默許」香港政府在本法初稿面世前公佈九一年直選，顯然，中、英、港政府已就香港實際情況取得默契，以香港整體利益為重，循序漸進發展代議政制。

雖然不能肯定中、英、港政府在香港澳門問題上不會再出現爭論，以目前友好關係看來，彼此將毋須再激烈爭持，實有助加強港人信心，吸引外商投資，維持香港繁榮、安定。

八八直選之爭，經一連串行動及立法局兩日激烈辯論之後，理應告一段落。民主派即使繼續反對、抗議，不獨於事無補，徒加劇社會不安情緒，對香港有害而無利。

其實，八八或九一年立法局才推行直選並非關鍵性問題，民主派祇恐怕延遲三年直選，來不及在九七年之前出現一個全部議席均由選舉產生的立法局。他們急欲在港英政府管治期間，達到選舉產生立法機構、港人治港的政治架構，皆因他們對中國政府信心不足。

若然民主派對中國政府具有信心，何須急於在九七年前完成其政治改革的目標，他們可以等待九一年開始直選，九四年進一步改革，九七年及以後同樣可以改革，循序漸進達到港人治港的既定方針。

假如民主派希望在一九七年前做成既定事實，硬要中國接納。這恐怕不易成功。

一九九七年香港主權回歸中國後，中國有權推翻九七年前的制度，或更改不喜歡的事物，無人能強迫將來特區政府承受九七前的一切。同時，香港人須相信中國政府實施港人治港，維持香港繁榮、安定的承諾，多向中國反映意見，共同為香港未來發展而努力。

故此，民主派應接納九一年直選這項不變的事實，聯合其他人士，把握時間為推行直選作好準備，讓香港在過渡期間有更大成就。

另一方面，全港市民應就基本法提供意見，為香港長遠發展訂下一個理想模式，那才是有利香港的行動。

華僑日報創刊於中華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年）六月五日，一九八五年六月五日隆重慶祝鑽禧，是現存香港中文報紙歷史最久的一家，總社大廈設在香港荷李活道一〇六至一一六號，每日發行日報及晚報，並發行台灣版、英倫航空版、國際航空版等。

華僑日報創刊於中華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年）六月五日，一九八五年六月五日隆重慶祝鑽禧，是現存香港中文報紙歷史最久的一家，總社大廈設在香港荷李活道一〇六至一一六號，每日發行日報及晚報，並發行台灣版、英倫航空版、國際航空版等。

新聞最快

華僑日報一開始就從事新聞競爭，首先打破了一星期日停刊一的舊習慣，星期天天照常出版。但當時排字工友照例在星期日休息，於是工友們為了利便讀者，特創採用英國 ULTRA 名廠無線電話對講機，設立無線電採訪部隊，其功用在即時使編輯部與現場取得聯絡，加速完整而詳細的報導。

銷紙日增

過排字手續也能夠出版報紙，因此華僑日報在出版後第三個星期天就出版了新聞紙號外第一號，使新聞報永遠不中斷。其次，華僑日報避過一九二五年大罷工風潮。由於五卅慘案擴大，罷工行動蔓延到香港，六月廿日宣佈總罷工，排字工友停止工作，而華僑日報為了繼續向讀者報導新聞，決定採用石印方法印報，在大罷工期間照常出版，使讀者瞭解罷工動態。還有，一九二九年三月十一日英皇大酒店大火，廣東省政府主席陳銘樞從二樓跳下，跌斷一腿。當時更深入靜，各報均已上版印刷，華僑日報卻動員所有人力，把搶救情形，連同圖片，在第二天以第一版全版掲載無遺。關於香港政府施政新聞，在戰前，英文報紙的報導，常比中文報紙早一天，華僑日報對這方面的報導，

擴充設備

戰前，華僑日報先後在香港聯營南中報（晚刊）、南強日報、中華日報、華強日報；在廣州聯營中報、太華晚報；形成一個華南報業集團。戰後致力經營華僑附屬報。因為銷紙增加，設備擴充，員工日衆，特將原址拆卸，改建五層大廈，民國四十二年落成，後更擴建大廈，於一九六九年九月廿三日落成。後在中國休甸街香港辦事處，在九龍上環設立中國銀行大廈，在九龍上環設立中國銀行辦事處，在九龍上環設立七號地下設立旺角辦事處，在北角渣華街一二七號地下設立北角辦事處，在台北中山北路三段卅四號三樓設立台灣經銷處，在倫敦德律風九號設立倫敦經銷處（東實有限公司），便利各方接洽業務。又因廣告客戶隨銷紙增加，擴大服務，特在西環

[illegible]

包羅萬有

動收報機，並添置傳真機及數據傳視服務。又設有攝影部、製版部，配合高速的印刷。

華僑日報每日出紙八張至十張，內容包括：(A)評論：①社論：評論國際、中國和香港的重要問題。②小評：就香港每日發生之大小問題，發表一針見血之意見。③專論：請專家學者負責，討論特殊問題。④讀者來函：發表各界讀者對社會問題之投訴與評論，極得港府各機關、各民意團體及各界人士重視。(B)新聞：①國際電訊，是世界各地的重大事。②國內電訊，是中國軍事、政治、經濟的大事。③香港新聞，經常備採訪車多部，配合四十個以上外勤記者採訪新聞，並有八家通訊社供應消息。④新界新聞，光一新界版。⑤新市鎮鄉村，有一華僑體育新聞，各類運動消息。⑥賽馬新聞，有一馬經版。⑦教育新聞，有一華僑教育、中學、會考專欄，記載教育、學校、學生各方消息。⑧文化新聞，有一「華僑文化」，報導藝術、音樂、美術、宗教、工藝消息。⑨經濟新聞，有一「華僑經濟」，報導金融及股票市場等動態。⑩交通新聞，有一「航訊」版，報導航空、船舶、車輛往來消息。⑪娛樂新聞，有一「娛樂圈」，有一「七彩銀幔」，有一「銀色廣場」及「今樂府」，報

中午出版

版，每日出版兩張，每天中午出版，每日出版兩張至三張。內容充實，編排新穎，分關電訊、社評、新聞剖析、港聞、特寫、經濟版、體育、馬經、晚鐘、夜聲、娛樂天地、八角街、小說叢、聚寶風、攝影、香港夜生活、港澳風月、繽紛、摘星、隔岸觀與食各欄。一週大事、飲食各欄。

日報六十年來

會服務越來越多：（一）倡導愛國運動：抗戰期中，鼓吹小販義賣獻金，各界捐獻飛機，勸募救護車，勸募軍用寒具；勝利後，鼓吹獻金鑄像，慰勞榮軍，撫卹榮軍遺族募金。（二）協助救災運動：對國內、香港風災、水災、火災呼籲賑濟，常獲數拾萬鉅款。（三）致力社會福利運動：救軍助學運動，今年為第三十一屆，過去三十屆收入善款達連香港賽馬會所捐達逾八千九百零五萬元。貧童機構每年獲助者達四十餘個，貧生獲升學者，連香港賽馬會委辦者在內達十三萬一千三百人，包括大專貸款助學受惠者在內；又在新界各區學校興建助學亭廿多間。（四）倡導兒童健康運動：一九七一年，由香港政府醫務衛生處贊助，舉辦一九七八年兒童健康比賽，至一九七八年舉辦第十七屆。（五）贊助其他文娛活動：與其他機構合辦之文教、娛樂等有意義活動，不能盡錄。

Playmates®

Playmates Holdings Limited

彩星集團有限公司

九龍尖沙咀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南座五樓

電話：3-7227388 (20線)

工廠：新界屯門天后路1號青山城市地段26號

電話：0-816131

OFFICE:

4/F. SOUTH TOWER, WORLD FINANCE CENTRE, HARBOUR CITY,
TSIMSHATSUI, KOWLOON, HONG KONG.

TELEPHONE: 3-7227388 (20 LINES) TELEX: 45903 PLAY HX

CABLE: PLAYMATES HK

FACTORY:

PLAYMATES FACTORY BUILDING, NO. 1, TIN HAU ROAD,
TUEN MU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TELEPHONE: 0-816131-9

第四十一回香港年鑑目錄

封面彩圖

荃青大橋鳥瞰圖。小圖為港督衛奕信爵士主持大橋啓用揭幕儀式。

圖表

香港明細全圖	(封面裏頁)
街道地圖	(第七篇插頁)
中區大廈分佈詳圖	(第八篇插頁)
主要交通標誌	(第八篇一八四頁後)
熱帶氣旋中心途徑圖	(封底裏頁)
香港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封底裏頁)
北大西洋西部熱帶氣旋名稱	(封底裏頁)
公眾氣象服務全面採用十進制	(封底裏頁)

目錄

第四十一回(一九八八)香港年鑑目錄	一
第四十一回(一九八八)香港年鑑廣告索引	一
補遺	一

序文

應忘記八八直選爭論放眼將來	吳國基
華僑日報六十三	一

圖片精華(第一篇)

港府宣佈清拆城寨	(第一篇)一
水上新娘獲准團聚	(第一篇)二
世紀旅遊停業事件	(第一篇)三
美林郵縱火案慘劇	(第一篇)四
公安條例引起爭議	(第一篇)五
衛奕信接任新港督	(第一篇)六
港府特赦「小人蛇」	(第一篇)七
悍匪持械脅持人質	(第一篇)八
兩名試管嬰兒誕生	(第一篇)九

1988 香港年鑑 第四十一回 目錄

時賢評論(第二篇)

代議制綠皮書發表	(第一篇)六
吳學謙旋風式訪港	(第一篇)七
觀塘漂染廠長命火	(第一篇)八
太古城商場計時彈爆炸	(第一篇)九
政府合署出現炸彈	(第一篇)一〇
房屋委會決定改組	(第一篇)一一
豪雨成災禍祖堯邨塌泥	(第一篇)一二
清麗苑住宅石油氣爆炸	(第一篇)一三
首批越人遣返內地	(第一篇)一四
陳松青等無罪省釋	(第一篇)一五
民主政制維園大會	(第一篇)一六
大核工程錯漏事件	(第一篇)一七
民權處收大量意見	(第一篇)一八
股市瘋狂下跌風暴	(第一篇)一九
逾千農民包圍立局	(第一篇)二〇
立局辯論民權報告	(第一篇)二一
亞視廠廈四級大火	(第一篇)二二
獅隊試驗免費行車	(第一篇)二三
屯門輕鐵展開試車	(第一篇)二四
警方檢獲一億元海洛英	(第一篇)二五
住宅地盤冲天大火	(第一篇)二六

香港的經濟——回顧與展望

本港經濟回顧與展望	渣打銀行地區總經理麥健時(第二篇)三
展望八八年經濟仍樂觀	香港總商會執行董事麥理覺(第二篇)四
香港投資環境仍然理想	香港證券經紀業協會主席胡經昌(第二篇)五
公共房屋建設仍是政府主要社會責任	房屋司杜迪(第二篇)六
香港高等教育進新階段	教育統籌司布立之(第二篇)七
香港的罪案情況	行政立法兩局議員保安事務小組召集人王澤長議員(第二篇)八
八七旅業一片盛景	香港旅遊協會執行總幹事蘇凌雲(第二篇)九
論代議政制「偷步論」	立法局議員黃宏發(第二篇)一〇

香港全貌 (第三篇)

(特稿) 名不副實的白皮書	(第三篇) 三
(特稿) 白皮書：代議政制今後的發展	(第三篇) 五
立法局九一年進行直選	(第三篇) 一三
恒指創歷史高峰後暴跌	(第三篇) 一六
再度出現巨額財政盈餘	(第三篇) 二九
工業生產總值逾二千億	(第三篇) 三七
商業經營繼續趨向蓬勃	(第三篇) 三九
港滙下降貿易出口劇增	(第三篇) 四二
股市風暴影響銀行業微	(第三篇) 四四
股市崩潰樓宇跌價一成	(第三篇) 四五
來港遊客破四百萬	(第三篇) 五一
公安(修訂)條例惹爭議	(第三篇) 五三
新電影檢查法例起爭議	(第三篇) 五六
交通擠塞問題復趨嚴重	(第三篇) 五八
否決中央公積金起爭議	(第三篇) 六二
抗議廢料管制險釀騷亂	(第三篇) 六五
港滙下降進口物價上升	(第三篇) 六九
衆多龐大長遠計劃展開	(第三篇) 七一
多宗嚴重虐兒令人關注	(第三篇) 七三
電話大東合併備受關注	(第三篇) 七六
教育發展多項重大改變	(第三篇) 七八
青少年盜竊案數字劇增	(第三篇) 八一
醫院管理局八九年成立	(第三篇) 八三
新界發展注重改善環境	(第三篇) 八五
香港文化中心次期平頂	(第三篇) 八八
補代率低人口趨趨老化	(第三篇) 九〇
香港出現首位女司官員	(第三篇) 九二
遴選健兒參加八八奧運	(第三篇) 九四
魚價畧升養魚可獲微利	(第三篇) 九六
股市起風暴直選惹爭論	(第三篇) 九八

法規新編 (第四篇)

司 法 類	
一九八七年人民入境(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二
一九八七年人民入境(修訂)(第二號)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二

公安類

一九八七年人事登記(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二
一九八七年最高法院(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二
一九八七年行政立法兩局(議員)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三
一九八七年囚犯(受監管下釋放)條例草案	(第四篇) 四
一九八七年保護婦孺(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四
一九八六年公安(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四
一九八六年刊物管制綜合(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四
一九八七年總督特派廉正專員公署(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五
一九八六年感化犯人(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五
一九八七年電影檢查條例草案	(第四篇) 六
一九八七年防止賄賂(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七

稅務類

一九八七年稅務(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八
一九八七年稅務(修訂)(第二號)條例草案	(第四篇) 八
一九八七年遺產稅(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九

金融類

一九八七年銀行業(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九
------------------	---------

工商類

一九八七年公司(修訂)(第二號)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〇
一九八七年保險公司(修訂)(第二號)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〇
一九八七年商品交易(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〇
一九八七年公司(收費及百分率)令	(第四篇) 一一

勞工類

一九八七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一
一九八七年長俸利益規例	(第四篇) 一一
一九八七年長俸利益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二
一九八七年授權書(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二

居住類

一九八七年建築物(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三
一九八七年監管令(住宿規定)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三
一九八七年建築物(管理)(修訂)規例	(第四篇) 一三
一九八七年升降機及自動梯(安全)(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四

土地類

- 一九八七年土地發展公司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五
- 一九八七年(土地所有權)分劃(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五
- 一九八七年新界土地契約(續期)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六

交通類

- 一九八七年道路交通(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六
- 一九八七年道路交通(修訂)(第二號)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七
- 一九八七年道路(工程、使用及賠償)(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七
- 一九八七年道路交通(駕駛執照規則及車輛登記及領牌)(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七
- 一九八七年九廣鐵路公司(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七
- 一九八七年領港(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七
- 一九八七年商船(國際散裝運輸危險化學品船舶的構造和設備準則)規則 (第四篇) 一七

醫療類

- 一九八七年牙醫註冊(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八
- 一九八七年精神健康(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八

藥物類

- 一九八七年危險藥物(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九
- 一九八七年藥劑及毒藥(修訂)規則 (第四篇) 一九

衛生類

- 一九八七年廢物處理(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一九
- 一九八七年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二〇
- 一九八七年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二一
- 一九八七年肺塵埃沉着病(賠償)(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二一

教育類

- 一九八七年香港考試局(修訂)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二一

娛樂類

- 一九八七年廣播事務管理局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二二
- 一九八七年海洋公園公司條例草案 (第四篇) 二三

香港稅務 (第五篇)

- 八項加稅加費 (第五篇) 一
- 五項減稅 (第五篇) 二

交通指南 (第六篇)

- 港外各線小輪時間表 (第六篇) 一
- 香港—南丫島小輪航線時間表 (第六篇) 二
- 中環—屯門時間及票價表 (第六篇) 二
- 長洲、芝麻灣、梅窩及坪洲離島之間小輪航線時間表 (第六篇) 三
- 九龍—澳門飛翔船時間表 (第六篇) 四
- 香港(黃埔)線飛翔船時間表 (第六篇) 四
- 香港蛇口線飛翔船時間表 (第六篇) 四
- 九龍大埔墟上水羅湖火車時間表 (第六篇) 六
- 九龍羅湖快車時間表 (第六篇) 六
- 九龍廣州直通火車時間表 (第六篇) 六
- 九廣鐵路火車票價表 (第六篇) 六

街道地圖 (第七篇)

- 索引 (第七篇) 一
- 香港街道 (第七篇) 三
- 香港郊區包括：香港仔、赤柱、鴨脷洲、深水灣、淺水灣、大浪灣、黃竹坑、石澳、鶴咀 (第七篇) 二二
- 九龍街道 (第七篇) 二六
- 新界街道包括：沙田、大埔、粉嶺、上水、沙頭角、元朗、荃灣、西貢、長洲、大嶼山、坪洲、馬灣 (第七篇) 四八
- 香港街道分區總圖 (第七篇) 插頁
- 九龍街道分區總圖 (第七篇) 插頁
- 新界及離島分區總圖 (第七篇) 插頁
- 堅尼地城街道圖 (第七篇) 八二
- 石塘咀西營盤街道圖 (第七篇) 八三
- 上環街道圖 (第七篇) 八四
- 中環街道圖 (第七篇) 八五

灣仔街道圖	(第七篇)	八六
銅鑼灣街道圖	(第七篇)	八七
跑馬地街道圖	(第七篇)	八八
掃桿埔大坑街道圖	(第七篇)	八九
北角街道圖	(第七篇)	九〇
筲箕灣街道圖	(第七篇)	九一
柴灣街道圖	(第七篇)	九二
薄扶林華富邨街道圖	(第七篇)	九三
山頂北部街道圖	(第七篇)	九四
山頂南部街道圖	(第七篇)	九五
香港仔黃竹坑街道圖	(第七篇)	九六
尖沙咀街道圖	(第七篇)	九七
油蔴地及何文田街道圖	(第七篇)	九八
京士柏、何文田及紅磡街道圖	(第七篇)	九九
紅磡及土瓜灣街道圖	(第七篇)	一〇〇
旺角及大角咀街道圖	(第七篇)	一〇一
九龍塘九龍仔及何文田街道圖	(第七篇)	一〇二
土瓜灣及九龍城街道圖	(第七篇)	一〇三
荔枝角及長沙灣街道圖	(第七篇)	一〇四
蘇屋、深水埗及長沙灣街道圖	(第七篇)	一〇五
石硤尾、白田、及大坑東街道圖	(第七篇)	一〇六
九龍塘街道圖	(第七篇)	一〇七
樂富、黃大仙、橫頭磡及東頭邨街道圖	(第七篇)	一〇八
慈雲山、黃大仙、新蒲崗及坪石街道圖	(第七篇)	一〇九
牛池灣、順利邨及牛頭角街道圖	(第七篇)	一一〇
觀塘及秀茂坪街道圖	(第七篇)	一一一
藍田、油塘及調景嶺街道圖	(第七篇)	一一二
沙田北部街道圖	(第七篇)	一一三
沙田南部街道圖	(第七篇)	一一四
上葵涌街道圖	(第七篇)	一一五
下葵涌街道圖	(第七篇)	一一六
荃灣街道圖	(第七篇)	一一七
屯門街道圖	(第七篇)	一一八
元朗街道圖	(第七篇)	一一九
上水及粉嶺街道圖	(第七篇)	一二〇
大埔街道圖	(第七篇)	一二一

日用參攷 (第八篇)

香港各區大廈一覽	(第八篇)	二
中區大廈分佈詳圖	(第八篇)	插頁
九龍各區大廈一覽	(第八篇)	六二
香港房屋委員會屋邨	(第八篇)	一五〇
香港房屋協會屋邨	(第八篇)	一六七
居者有其屋屋邨	(第八篇)	一六九
香港政府機關一覽	(第八篇)	一七七
各區政務處	(第八篇)	一八〇
區議會辦事處	(第八篇)	一八一
市民生活備忘錄	(第八篇)	一八二
主要交通標誌	(第八篇)	一八四後

居住須知 (第九篇)

制定大廈十三契指引	(第九篇)	一
擴大權力檢控僭建	(第九篇)	一
購買樓宇須知事項	(第九篇)	一
政府設立居屋計劃	(第九篇)	三
繳交差餉責任規例	(第九篇)	四
租務管制繼續執行	(第九篇)	五
業主收回樓宇自住	(第九篇)	六
怎樣申請公共房屋	(第九篇)	六

郵電簡介 (第十篇)

港九各區郵局一覽	(第十篇)	一
香港空郵及平郵郵費表	(第十篇)	三

商旅指導 (第十一篇)

進出口簽證規定	(第十一篇)	一
國籍法及人民入境修訂法例	(第十一篇)	五
香港(英國國籍)令草案	(第十一篇)	六
身份證及旅行證件	(第十一篇)	七
外地人來港旅遊居留	(第十一篇)	一三
香港居民出外旅遊手續	(第十一篇)	一六
移民外國	(第十一篇)	二〇
各國駐港領事及商務專員公署	(第十一篇)	二七

人名辭典 (第十二篇)

編例		(第十二篇) 一
二畫：卜、丁		(第十二篇) 三
三畫：卞、孔、王、尹、文、方、毛、支、尤、仇		(第十二篇) 三
四畫：古、田、司徒、石、甘、白、丘、包		(第十二篇) 八
五畫：任、全、安、朱、伍、江		(第十二篇) 一一
六畫：何、余、呂、吳、余、李、岑、宋、沈、		(第十二篇) 一一
七畫：杜、利、阮、汪、成		(第十二篇) 一四
八畫：周、屈、邱、金、邱、先、芮、林、招		(第十二篇) 一四
九畫：胡、查、紀、柳、施、柯、洪、姚、		(第十二篇) 一四
十畫：范、韋、柏、苗、俞、侯、宣、姜、		(第十二篇) 四〇
十一畫：馬、徐、唐、苗、袁、容、秦、凌、		(第十二篇) 四五
十二畫：梁、陸、麥、張、崔、許、陳、屠、區、		(第十二篇) 五二
十三畫：馮、湯、游、賀、傅、單、鄂、鄧、舒、		(第十二篇) 七三
十四畫：楊、萬、葉、雷、靳、董、詹、過、鄒、賈、鄔、		(第十二篇) 八五
十五畫：趙、甄、廖、熊、蒙、榮		(第十二篇) 九〇
十六畫：劉、潘、鄭、鄧、黎、蔡、歐、歐陽、諸、談、蔣、		(第十二篇) 九三
十七畫：盧、霍、錢、龍、賴、駱		(第十二篇) 一〇三
十八畫：謝、鍾、薛、韓		(第十二篇) 一〇四
十九畫：蕭、鄺、簡、戴、顏、聶		(第十二篇) 一〇七
二十畫：譚、羅、關、龐、藍		(第十二篇) 一一〇
廿一畫：嚴、蘇、釋、饒		(第十二篇) 一一三
廿二畫：顧		(第十二篇) 一一五
香港華人(非官守)太平紳士名錄		(第十二篇) 一一五
領勳銜者名錄		(第十二篇) 一一六
行政立法兩局議員		(第十二篇) 一二〇
市政局議員		(第十二篇) 一二三
區議會議員		(第十二篇) 一二三
新界鄉議局議員		(第十二篇) 一二四
區域市政局議員		(第十二篇) 一二八
補遺		(第十二篇) 一二八

醫療一覽 (第十三篇)

醫療機構名錄		(第十三篇) 二
一、公立、私立醫院		(第十三篇) 二
二、公立醫局、診療所		(第十三篇) 三
三、牙科診療所		(第十三篇) 三
四、提供老人專科醫院		(第十三篇) 三
五、政府資助護理安老院		(第十三篇) 三
六、私營護理安老院		(第十三篇) 四
七、中西醫藥所		(第十三篇) 六
八、醫學化驗所		(第十三篇) 七
中西醫師名錄		(第十三篇) 九
中醫		(第十三篇) 九
一、男婦兒科		(第十三篇) 九
二、針灸治療		(第十三篇) 一二
三、皮膚外科		(第十三篇) 一三
四、痔瘡瘡科		(第十三篇) 一三
五、美容整形		(第十三篇) 一四
六、跌打傷科		(第十三篇) 一四
七、耳鼻喉科		(第十三篇) 一六
脊骨神經		(第十三篇) 一六
西醫		(第十三篇) 一六
牙醫		(第十三篇) 一八
學校實錄 (第十四篇)		(第十四篇) 二
大學		(第十四篇) 二
政府認可專上學院		(第十四篇) 二
工業學院		(第十四篇) 二
教育學院		(第十四篇) 二
官立學校		(第十四篇) 二
工業學校		(第十四篇) 三
職業先修學校		(第十四篇) 四
專上學校		(第十四篇) 四
英文學校		(第十四篇) 五
私立學校		(第十四篇) 七
教會學校		(第十四篇) 九
社團學校		(第十四篇) 一七

新界學校	(第十四篇)	二〇
職業學校	(第十四篇)	二五
一、商專會計	(第十四篇)	二五
二、理化工藝	(第十四篇)	二六
三、美術文藝	(第十四篇)	二七
四、裁剪編織	(第十四篇)	二七
五、戲劇音樂	(第十四篇)	二八
六、中醫藥學	(第十四篇)	二八
特殊學校	(第十四篇)	二九
一、特殊教育	(第十四篇)	二九
二、托兒教育	(第十四篇)	二九
三、健身教育	(第十四篇)	三〇

社團總覽 (第十五篇)

工業團體	(第十五篇)	二
商業團體	(第十五篇)	二
工商團體	(第十五篇)	六
勞工團體	(第十五篇)	七
職業團體	(第十五篇)	一一
文化團體	(第十五篇)	一二
體育團體	(第十五篇)	一三
聯誼團體	(第十五篇)	一四
福利團體	(第十五篇)	一七
街坊團體	(第十五篇)	二〇
宗親團體	(第十五篇)	二一
鄉族團體	(第十五篇)	二三
鄉事機構	(第十五篇)	二五
天主教會	(第十五篇)	二六
基督教會	(第十五篇)	二七
佛教團體	(第十五篇)	三二
各派宗教	(第十五篇)	三五

工商名錄 (第十六篇)

金融類	(第十六篇)	二
中外銀行業	(第十六篇)	二
財務金融業	(第十六篇)	二六

證券投資業	(第十六篇)	三〇
金銀錢莊業	(第十六篇)	三二
置業按揭業	(第十六篇)	三二
保險燕梳業	(第十六篇)	三四

行莊類

洋行辦莊業	(第十六篇)	三九
進出口行業	(第十六篇)	四二
土產貿易業	(第十六篇)	六五
公證驗貨業	(第十六篇)	六八
商業推廣業	(第十六篇)	六八
律師事務業	(第十六篇)	六九
會計師行業	(第十六篇)	七三
劃則師行業	(第十六篇)	七五
社會服務業	(第十六篇)	七六
偵探護衛業	(第十六篇)	七八

工業類

塑膠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七九
橡膠輕膠業	(第十六篇)	八七
玩具製造業	(第十六篇)	八八
五金製品業	(第十六篇)	九〇
鐘錶產品業	(第十六篇)	九二
電鍍工程業	(第十六篇)	一〇二
印花製罐業	(第十六篇)	一〇三
機器工程業	(第十六篇)	一〇三
機器電鍍業	(第十六篇)	一〇六
電子工程業	(第十六篇)	一〇七
電腦產品業	(第十六篇)	一一一
電器製造業	(第十六篇)	一二一
船廠工程業	(第十六篇)	一二六
漁網漁具業	(第十六篇)	一二八
建築器材業	(第十六篇)	一一八
假髮製造業	(第十六篇)	一一九
毛織針織業	(第十六篇)	一二〇
手套製造業	(第十六篇)	一二三
織造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一二四
鈕扣鍊帶業	(第十六篇)	一二八

製衣服裝業	(第十六篇)	一二九
絲綢繭繡業	(第十六篇)	一三八
紡織印染業	(第十六篇)	一三八
化工製藥業	(第十六篇)	一四四
玻璃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一四六
光學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一四七
冷熱水瓶業	(第十六篇)	一四七
搪瓷陶瓷業	(第十六篇)	一四七
製漆油料業	(第十六篇)	一四七
牙籤火柴業	(第十六篇)	一四八
包裝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一四八
水松軟木業	(第十六篇)	一四九
清潔用品業	(第十六篇)	一四九
掃刷製造業	(第十六篇)	一四九
皮革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一五二
手袋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一五二
皮鞋皮具業	(第十六篇)	一五三
裝飾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一五三
遮帽雨衣業	(第十六篇)	一五四
象牙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一五五
傢具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一五六
藝術雕刻業	(第十六篇)	一五六
汽燈燈紗業	(第十六篇)	一五七
工藝藤器業	(第十六篇)	一五八
文化用品業	(第十六篇)	一五八
體育用品業	(第十六篇)	一五九
紙類紙品業	(第十六篇)	一五九
燈飾花串業	(第十六篇)	一六一
烟花炮竹業	(第十六篇)	一六一
製烟釀酒業	(第十六篇)	一六一
汽水雪糕業	(第十六篇)	一六二
糖菓餅乾業	(第十六篇)	一六二
食品製造業	(第十六篇)	一六二
粉麵製品業	(第十六篇)	一六三
糖薑涼菓業	(第十六篇)	一六五
調味食品業	(第十六篇)	一六五
電機磨粉業	(第十六篇)	一六六

交通類

旅遊事務業	(第十六篇)	一六七
航空貨運業	(第十六篇)	一七七
船務航運業	(第十六篇)	一七九
海陸運輸業	(第十六篇)	一八三
公共交通業	(第十六篇)	一八五
的士汽車業	(第十六篇)	一八五
汽車車行業	(第十六篇)	一八八
汽車材料業	(第十六篇)	一八八
單車車行業	(第十六篇)	一八八

文化類

報刊出版業	(第十六篇)	一八九
通訊廣告業	(第十六篇)	一九二
書籍文具業	(第十六篇)	一九三
科學儀器業	(第十六篇)	二〇〇
郵票錢幣業	(第十六篇)	二〇〇
體育用品業	(第十六篇)	二〇〇
紙料油墨業	(第十六篇)	二〇一
印刷影印業	(第十六篇)	二〇三
鑄字電版業	(第十六篇)	二〇九
商業機器業	(第十六篇)	二〇九
古玩文玩業	(第十六篇)	二一〇

美術類

攝影沖印業	(第十六篇)	二一一
攝影器材業	(第十六篇)	二一一
美術製作業	(第十六篇)	二二三
膠片廣告業	(第十六篇)	二二四

百貨類

華洋百貨業	(第十六篇)	二二五
電器工程業	(第十六篇)	二二七
光管電器業	(第十六篇)	二二一
無線電器業	(第十六篇)	二二一
電腦系統業	(第十六篇)	二二四
冷氣工程業	(第十六篇)	二二五
化工原料業	(第十六篇)	二二六

染料顏料業	(第十六篇)	二二八
漆油顏料業	(第十六篇)	二二九
五金銅鐵業	(第十六篇)	二三〇
廢紙什物業	(第十六篇)	二三四
玻璃鏡器業	(第十六篇)	二三五
衣車針車業	(第十六篇)	二三五
裝飾類		
金飾珠寶業	(第十六篇)	二三七
鐘錶眼鏡業	(第十六篇)	二四二
美容化粧業	(第十六篇)	二四五
衣着類		
絲織綢緞業	(第十六篇)	二四七
棉紗布疋業	(第十六篇)	二四八
洋服疋頭業	(第十六篇)	二五一
領帶領呔業	(第十六篇)	二五二
時裝服飾業	(第十六篇)	二五三
皮草服裝業	(第十六篇)	二五三
服裝用品業	(第十六篇)	二五三
抽紗顧繡業	(第十六篇)	二五四
床帳寢具業	(第十六篇)	二五五
皮鞋手袋業	(第十六篇)	二五五
皮料皮具業	(第十六篇)	二五六
膠布漆布業	(第十六篇)	二五七
乾濕洗染業	(第十六篇)	二五七
娛樂類		
戲院舞台業	(第十六篇)	二五九
廣播電視業	(第十六篇)	二六〇
電影製片業	(第十六篇)	二六〇
娛樂場所業	(第十六篇)	二六三
保齡球場業	(第十六篇)	二六三
公眾桌球業	(第十六篇)	二六三
樂器唱片業	(第十六篇)	二六四
玩具模型業	(第十六篇)	二六六
水族鳥獸業	(第十六篇)	二六六
飲食類		
酒樓飲食業	(第十六篇)	二六七
茶樓茶室業		
餐廳餐室業	(第十六篇)	二七四
飯店菜館業	(第十六篇)	二七五
蛇羹補品業	(第十六篇)	二七六
辦館士多業	(第十六篇)	二七六
糖菓餅食業	(第十六篇)	二七六
茶莊烟行業	(第十六篇)	二七九
糧食雜貨業	(第十六篇)	二八二
凍肉食品業	(第十六篇)	二八二
菓菜海產業	(第十六篇)	二八二
白米商行業	(第十六篇)	二八三
油行油莊業	(第十六篇)	二八三
調味食品業	(第十六篇)	二八五
酒莊酒行業	(第十六篇)	二八六
日用類		
石油火水業	(第十六篇)	二八七
紙盒紙品業	(第十六篇)	二八八
瓷器山貨業	(第十六篇)	二八九
刀剪利器業	(第十六篇)	二八九
洋磅秤尺業	(第十六篇)	二八九
居住類		
公共服務業	(第十六篇)	二九一
樓宇服務業	(第十六篇)	二九一
酒店賓館業	(第十六篇)	二九二
花園農場業	(第十六篇)	二九四
貨倉冷房業	(第十六篇)	二九四
置業地產業	(第十六篇)	二九六
建築裝修業	(第十六篇)	三〇〇
建築材料業	(第十六篇)	三〇九
鑽探打樁業	(第十六篇)	三一三
消防工程業	(第十六篇)	三一三
棚廠石行業	(第十六篇)	三一三
柚松杉木業	(第十六篇)	三一五
傢具裝飾業	(第十六篇)	三一六
牆紙簾布業	(第十六篇)	三一〇

1988

看
添
年
鑑

第
四
十
一
回

目
錄

專營各種鞋類與鞋料

恩華國際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467-473號

建德豐商業大廈1602-1603室

電話：5-730628(4線) 圖文傳真：5-8381694

電報：61317 THNCL HX

雅仕建築顧問工程有限公司

土壤混凝土試驗中心

香港北角堡壘街十六號

電話：五一七八九九七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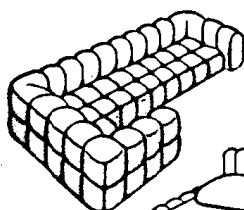
醫藥類	參茸藥材業	(第十六篇)	三二一
	港九藥房業	(第十六篇)	三二四
	中西成藥業	(第十六篇)	三二六
	醫療儀器業	(第十六篇)	三三四
婚姻類	婚姻服務業	(第十六篇)	三三五
生花類	生花紙花業	(第十六篇)	三三六
星相類	占卜星相業	(第十六篇)	三三七
香燭類	香燭紙料業	(第十六篇)	三三八
殯儀類	殯儀服務業	(第十六篇)	三三九

雲利乳膠廠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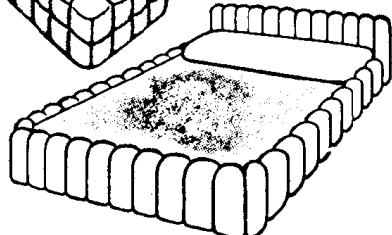
最新產品 彩虹超力膠 SUPER URETHANE FOAM



雲利乳膠廠出品



是高級傢俬最佳材料



柔軟富彈性
坐臥最舒適
比乳膠更進步
的新發明！

獨有優點：

防火防蛀	安全可靠
壓力愈重	彈力愈高
永不變形	經久耐用

分銷處：

達成乳膠床墊有限公司 電話：0-268221
麥景記梳化材料公司 電話：5-760669

各大傢俬材料行均售

雅士織造廠有限公司

ACE KNITTING FACTORY LIMITED

TAI CHEONG FACTORY BLDG., 10/F., 3, WING MI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TEL. 3-7415383, 3-7410189, 3-7416062, 3-7416063,
3-7449578



聯合豐織染廠有限公司

新界葵涌大連排道45-51號金星工業大廈二至三樓
45-51, TAI LIN PAI RD., 1/F & 2/F.,
VENUS INDUSTRIAL BLDG., KWAI CHUNG, N.T.
TEL.: 0-252324 0-235161

威達絕緣材料製造有限公司

VITAR INSULATION MANUFACTURERS LIMITED

香港新界荃灣青山道459-469號華力工業中心十字樓D座
Flat D, 10/F, Wah Lik Ind Centre, No. 459-469, Castle Peak Road, Tsuen Wan, N.T. Hong Kong
Tel.: 0-4113108, 0-4113176 Telex: 52421 VITAR HX
Telegram: VTARLTD HK Fax No. (852) 0-4110895



九巴服務 日日進步

九龍汽車(1933)有限公司

忠誠為市民提供優廉巴士服務

項 目	1986	1987
巴士數量	2690	2810
新購車輛	410	310
路 線	235	240
熱線詢問	420,066	428,677
員工數目	10,930	10,880
行車里數	207,000,000公里	221,000,000公里
載客數量	1,108,000,000 人次	1,088,000,000 人次

總寫字樓：新界葵涌葵昌路51-53號
電話：0-296161
乘客詢問熱線：3-7454466

1988

香港年鑑

第四十一回

目 錄

一〇

第四十一回(1988年)廣告索引

1988

彩色雙色扉頁(依頁數先後排列)

香港年鑑

第四十一回

目錄

廣告索引

一一

(名稱)	(頁數)	(名稱)	(頁數)
精聯印刷公司	53	聯合海外投資公司	2
惠康清潔滅蟲公司	53	利誠織造廠	3
益安製造公司	54	冠亞商業公司	4
雅品實業公司	54	新世界酒店	5
恒達熱水系統設計公司	55	蘭克斯樂	6
大榮電影製作公司	55	富都大酒店	7
裕隆海產貿易有限公司	56	有成染廠	8
新光酒樓(集團)	57	海港酒店	9
菲利普莫里斯(亞洲區)集團	58	美國運通股份	10
南北行集團	59	羅氏集團	11
恒興行	60	金城酒店	12
港九翡翠城夜總會	61	益民國產電器公司	13
香港進出口米商聯合會	62	菱電工程公司	14
永固地板工程公司	63	三菱勁達	15
CTS	64	DHL 速遞公司	16
天祥商業機器	65	新同樂魚翅酒家	17
振興木行	66	鼎大華鋁金屬廠	18
菲利普莫里斯(亞洲區)集團	67	偉易達集團	19
大生凍房倉庫	68	依利安達	20
榮華酒樓	69	麗新集團	21
萬新財務(集團)公司	70	仁孚集團	22
合興集團	71	利豐公司	23
大煒投資公司	72	品質企業公司	24
新華集團	73	銀鳳影業公司	25
惠泰置業公司	74	長江製衣公司	26
新藝城影業有限公司	75	金鉅國際(集團)公司	26
中華汽車公司	75	榮華酒樓	27
愛克發吉華	76	百佳超級市場	30
福祥織造廠	76	偉德實業有限公司	31
寶昇公司	77	利昌金舖	32
宜發號	77	野村國際(香港)公司	33
香港地產建設商會	78	LINK 鼎豐染廠	34
英美煙草(香港)有限公司	78	勵光織造廠	35
寶利多玩具製品廠	79	恒香老餅家	36
新昌漂染廠	79	美特容器(香港)公司	37
Winston Knitters & Enterprises Ltd	80	美麗華旅運	38
祥記馮祥建築公司	80	敦煌集團	39
利興置業公司	81	賀利氏公司 HERAEUS	40
萬通貿易公司	81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	41
友愛貿易公司 明芬珠寶貿易行	82	仲量行	42
大明鞋業公司	82	均安建造公司	43
正華金屬製品廠	83	華鋼機械有限公司	44
遠東發展公司 周氏父子公司	83	森那美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45
香港米聯企業公司	84	漢國置業公司	45
香江國際針織廠	84	卓德測計師行	46
王氏工業集團	85	康樂園地產有限公司	46
良士織造廠	85	桂洪地產公司	47
港澳發展公司	86	Fatia Industrial Co. Ltd.	47
永固紙業公司	86	家和地產代理公司	48
利達航運公司	87	寶源投資公司	48
萬力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88	維德集團	49
金光塑膠製品廠 金華彫刻廠	89	協和集團	49
梁錦濠測計師行 麗新製衣公司	89	德成染料公司	50
東方紅藥業有限公司	90	堅正百歲公司	50
寶光(馬氏)眼鏡	封底	嘉利冷氣公司	51
開達集團	封底內頁	易高莊公司	51
松栢集團 威力電芯	書脊	達成公司 香泰貿易公司	52
免稅品店有限公司	封底內第一頁	香港遠東塑膠製品公司	52

GD 廣東(香港)旅遊有限公司

GUANGDONG (H.K.) TOURS CO., LTD.

粵海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機構 廣東省旅遊局總代理

香港銅鑼灣怡和街9-15號廣旅大廈6-7樓 TEL: 5-8393433

6/7 Floor, Guangdong Tours Building, 9-15 Yee Wo Street,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電報掛號: 香港“0071” 電傳電報: 72557 GDH HX 傳真: 5-769381

旅行社代理商牌照No. 350169

業 務 範 圍

- 旅 行:** 主辦廣東省居民“香港遊”。
- 辦理“中國遊”、“廣東遊”、“海外遊”定期出發旅行團。包括: 港澳同胞團、台灣同胞團、華僑團、外國人團、外國人商貿旅行。
- 簽 證:** 代辦外國人、華僑、台灣同胞等各類護照簽證。
- 交 通:** 代訂國內國際飛機票。代理香港至海口、汕頭、湛江、直航包機業務。辦理香港往內地火車、直通車、輪船、飛翔船、雙體船、直通巴士等交通票務及廣東省內各地大小客車包車業務。
- 酒 店:** 經營粵海酒店、新國泰酒店、廣旅賓館, 接待外賓、華僑、台胞及“香港遊”旅客以及各方來客, 設備完善, 服務周到。
- 代理北京、上海、西安、廣州、汕頭、肇慶、佛山、中山、珠海、東莞、深圳、惠陽、韶關、海南島等地各大賓館酒店訂房業務。
- 售單提貨:** 辦理香港售單, 內地提貨業務: 有彩色電視機、錄像機、音響、雪櫃、洗衣機、冷氣機、微波爐、電子琴、摩托車、汽車、柴油、汽油、手扶拖拉機、各種小農具等。
- 現貨供應:** 各類電器。
- 培訓司機:** 辦理廣東、湖南、廣西等省培訓汽車駕駛員在香港招生業務。
- 承 辦 引:** 為廣東省各旅遊點改建、擴建、新建賓館、酒店、餐廳、遊樂設施及旅遊產品生產等引進資金、設備。

歡迎各界人士洽談合作投資、補償貿易等業務

- | | |
|---|---------------|
| 營 業 部: 香港干諾道中147-151號粵山大廈地下 | 電話: 5-436799 |
| 九龍旺角彌敦道776-778號地下 | 電話: 3-810311 |
| 觀塘開源道68號觀塘廣場一樓25室 | 電話: 3-433250 |
| 沙田正街11-17號偉華中心三樓5A | 電話: 0-6987424 |
| 荃灣青山道264-298號南豐中心726室 | 電話: 0-4986421 |
| 新界元朗大馬路138號地下 | 電話: 0-4748893 |
| 酒 店: 廣 旅 賓 館: 香港銅鑼灣怡和街9-15號4-20樓 | 電話: 5-770255 |
| 新國泰酒店: 香港銅鑼灣道17號 | 電話: 5-778211 |
| 粵 海 酒 店: 九龍尖沙咀寶勒巷18號 | 電話: 3-7393311 |
| 附屬公司: 真美旅遊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47-151號粵山大廈地下 | 電話: 5-412486 |
| 粵海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九龍尖沙咀寶勒巷18號二樓 | 電話: 3-677016 |
| 廣 旅 客 運 有 限 公 司: 香港糖街1-5號銅鑼灣商業大廈1603室 | 電話: 5-769986 |